

连云港市渔湾旅游开发有限公司渔湾景区 酒店一次性用品采购项目招标公告  
(招标编号: xzp2024120400188)

项目所在地区: 江苏省连云港市市辖区

### 一、招标条件

本连云港市渔湾旅游开发有限公司渔湾景区酒店一次性用品采购项目已由项目审批/核准/备案机关批准, 项目资金来源为国有资金:25.3万元, 招标人为连云港市渔湾旅游开发有限公司。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 现招标方式为公开招标。

### 二、项目概况和招标范围

规模: 本次采购物品为酒店用各类消耗品, 招标人将在服务期限内对采购清单中的物品进行分批次采购, 分批次结算, 由此而带来的一切货款、制作、加工、包装、运输、损耗、更换、保险、税金、售后等费用均由中标单位承担, 请投标人予以考虑, 参与投标则视作同意本项要求。

范围: 本招标项目划分为1个标段, 本次招标为其中的:

连云港市渔湾旅游开发有限公司渔湾景区 酒店一次性用品采购项目

###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连云港市渔湾旅游开发有限公司渔湾景区 酒店一次性用品采购项目:

-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 2、法定代表人为同一个人的两个及两个以上法人, 母公司、全资子公司及其控股公司, 都不得在同一采购项目相同标段中同时参加投标, 一经发现, 将视同围标处理。
- 3、投标供应商须提供有效的“三证合一”营业执照的复印件或扫描件, 营业范围含有日用品、日化品、生活用品生产或销售等相关内容。
- 4、投标供应商法定代表人参加投标的, 必须提供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及法定代表人本人身份证复印件或扫描件; 非法定代表人参加投标的, 必须提供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的授权委托书及法定代表人、被授权人的两人身份证的复印件或扫描件。
- 5、与招标人存在利害关系可能影响招标公正性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个人, 不得参加投标, 相关投标无效。
- 6、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不允许转包或分包。

本项目不 允许联合体投标。

### 四、招标文件的获取

获取时间: 2024-12-04 00:00到2024-12-11 00:00

获取方式：本项目通过现场报名。报名所需资料：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或授权委托书、授权委托人身份证、营业执照，携带以上资料现场报名，本次报名不收取任何费用。招标文件及相关资料发布：统一发至各按规定获取本招标文件的单位预留的邮箱，各单位自行查收。

## 五、投标文件的递交

递交截止时间：2024-12-12 00:00

递交方式：现场递交

## 六、开标时间及地点

开标时间：2024-12-12 09:30

开标地点：连云港市云台山风景名胜区渔湾景区渔湾欢乐城六号楼三楼会议室。

## 七、其他

连云港市渔湾旅游开发有限公司渔湾景区

酒店一次性用品采购项目招标公告

连云港市渔湾旅游开发有限公司现对渔湾景区酒店一次性用品采购项目进行公开招标。

请符合本次招标资格要求的投标人参加。

### 一、项目概况：

1、招标方：连云港市渔湾旅游开发有限公司。

2、项目名称：渔湾景区酒店一次性用品采购项目。

3、项目地点：连云港市海州区云台山风景名胜区云台街道渔湾村522号欢乐城。

4、招标方式：公开招标。

5、招标范围：为满足渔湾景区灵龙居酒店主题客房等使用需求，统筹全年相关物资采购，现计划集中定制采购一批全品类一次性用品（部分清洁用品、一次性消耗品、服务用品）具体种类参考供货清单，本次拟确定1家供应商。

6、项目最高限价：25.3万元/年，最终以实际结算金额为准。

7、服务要求：本次采购物品为酒店用各类消耗品，招标人将在服务期限内对采购清单中的物品进行分批次采购，分批次结算，由此而带来的一切货款、制作、加工、包装、运输、损耗、更换、保险、税金、售后等费用均由中标单位承担，请投标人予以考虑，参与投标则视作同意本项要求。

8、供货期：总供货期1年，因本项目需分批次供货，中标人需保证在收到招标人当批次供货通知后3个工作日内将货物运送至招标人指定场地，具体根据甲方要求。

### 二、投标要求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2、法定代表人为同一个人的两个及两个以上法人，母公司、全资子公司及其控股公司，都不得在同一采购项目相同标段中同时参加投标，一经发现，将视同围标处理。

3、投标供应商须提供有效的“三证合一”营业执照的复印件或扫描件，营业范围含有日用品、日化品、生活用品生产或销售等相关内容。

4、投标供应商法定代表人参加投标的，必须提供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及法定代表人本人身份证复印件或扫描件；非法定代表人参加投标的，必须提供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的授权委托书及法定代表人、被授权人的两人身份证的复印件或扫描件。

5、与招标人存在利害关系可能影响招标公正性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个人，不得参加投标，相关投标无效。

6、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不允许转包或分包。

### 三、资格审查：

1、资格审查方式：资格后审。

2、资格审查应提供的资料：

(1) 竞标人企业营业执照复印件；

(2) 竞标人承诺（书面承诺投标人与招标人不存在利害关系，本次投标活动如有影响招标公正性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个人参与，相关投标无效，格式自拟）。

注：投标人应在投标时提以上资格审查的资料，要求提供的复印件必须加盖单位公章，原件备查。

### 四、获取招标文件时间、地点：

1、获取招标文件时间：2024年12月04日09:30-2024年12月11日17:00（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2、获取招标文件地点：连云港市云台山风景名胜区渔湾景区渔湾欢乐城六号楼三楼。

3、获取招标文件方式：本项目通过现场报名。报名所需资料：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或授权委托书、授权委托人身份证、营业执照，携带以上资料现场报名，本次报名不收取任何费用。招标文件及相关资料发布：统一发至各按规定获取本招标文件的单位预留的邮箱，各单位自行查收。

4、发布公告的媒介：本次招标公告在连云港市文化旅游发展集团有限公司网站（<http://www.lyglyfz.com/list-2-1.html>）-通知公告和江苏省公告公示发布平台（<http://www.jscen.com/>）上同时发布。

注：本项目采取资格后审，能够报名并获取采购文件不代表资格审查合格，采购人对此不承担任何责任。

### 五、递交方式、截止时间及地点

1、投标文件递交方式：投标文件应放入封袋内密封，封袋上应标明采购人名称、项目名称，并加盖竞标人单位公章，资格审查相关资料须提供原件的单独装入文件袋备查。

2、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投标人应在2024年12月12日上午09:30点前将投标文件递交采购方工作人员。

3、投标文件递交地点：连云港市云台山风景名胜区渔湾景区渔湾欢乐城六号楼三楼会议室。

4、开标时间与地点：同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及递交地点。

### 六、联系方式

招标人名称：连云港市渔湾旅游开发有限公司

联系人：张工

联系电话：18550696677

文旅集团纪委监督电话：0518-81091929

日期：2024年12月04日

#### 八、监督部门

本招标项目的监督部门为。

#### 九、联系方式

招 标 人： 连云港市渔湾旅游开发有限公司

地 址： 连云港市海州区云台山风景名胜区云台街道渔湾村522号欢乐城。

联 系 人： 张工

电 话： 18550696677

电 子 邮 件： /

招 标 代 理 机 构： /

地 址： /

联 系 人： /

电 话： /

电 子 邮 件： /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项目负责人）张莹莹（签名）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 \_\_\_\_\_（盖章）